

河南省2009年全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体检机构名单教师资格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_E6_B2_B3_E5_8D_97_E7_9C_812_c38_645924.htm id="tb42" class="mar10">

河南省教师资格管理办公室关于公布2009年全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体检机构名单的通知豫教资办〔2009〕14号各高等院校：现将我省2009年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体检机构名单予以公布，并做如下要求：一、2009年10月17日，全省教师资格教育理论考试结束后，各高等院校相关部门要主动与所在地的省指定体检机构取得联系，商定体检时间，并做好各项准备工作。全省申请高校教师资格人员的体检工作由各校集体组织联系，统筹安排，不得影响材料报送工作。二、参加体检人员要按照学校和体检机构体检时间要求，持《河南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表》（2份，体检表应贴本人照片）及本人身份证原件参加体检。体检结果由医院统一交所在高校，装入个人认定材料。不到指定机构体检者，其体检结论不予认可。三、体检的项目应当依据检查标准，包括传染病、精神病史、物理检查、胸透、心电图、B超、血液检查、尿液检查、肝功能检查等（女同志须由妇科检查）。对申请教师资格人员进行体格检查是一项严肃的工作，也是确保教师队伍质量的入关口，各高等院校及相关体检机构要求，认真组织，积极配合，确保全省2009年高等学校教师资格工作顺利完成。工作中如有问题，请及时与河南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联系。联系人：路爱英 电话：0371-65831902附件：河南省2009年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体检机构名单 二九年八月十九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

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